

##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拟聘任审计机构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

2、原聘任审计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 3、变更原因：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5）。

近日，公司收到审计机构的来函，系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体吸收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转出的服务团队，其中包括负责公司服务的合伙人和其管理的专业团队。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拟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大华国际，大华对此不持异议。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均无异议。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变更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北京大华国际合伙人 16 人，注册会计师 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6 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003.7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1,722.5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0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 万元，拟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北京大华国际计提的职业风险金 100 余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北京大华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期间有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周俊祥，1993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89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所执业，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俊祥，详见“项目合伙人简历”。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燕燕，2021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李政德，2016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1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2023年12月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4家。

##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北京大华国际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二、拟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4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近日，公司收到审计机构的来函，系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体吸收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转出的服务团队，其中包括负责公司服务的合伙人和其管理的专业团队。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拟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大华国际，大华对此不持异议。

###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事项与大华、北京大华国际进行了友好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 三、拟变更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进行了审查，查阅了其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为其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一致同意公司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北京大华国际，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 4、北京大华国际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